

# 合同

合同编号：乐采购竞谈-2026-10

供方：南乐县恒昌商贸有限公司

需方：南乐县育才小学

供需双方根据2026年6月4日河南省清丰县政府采购中心签发的采购中标通知书和招投标文件，并经双方协商一致，达成以下合同条款：

## 一、产品规格型号、技术指标、数量及金额

货物名称	品牌型号	技术要求	单价	数量	金额
10匹柜机空调	格力 RF28WPd/BNa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23500	2	47000
72柜机空调	格力 KFR-72LW/(72536)FNhAp-B3JY01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7200	27	194400
50壁挂式空调	格力 KFR-50GW(50571)FNhAa-B3JY01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5700	20	114000
课桌椅	盛鸿亿 SHK-112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230	550	126500
网络硬盘录像机	海康威视DS-864N-I16-V4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5600	1	5600
18口千兆POE交换机	海康威视 DS-3E0518P-230W-E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540	4	2160
8口全千兆交换机	海康威视DS-3E1510P-110W-E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220	1	220
监控硬盘	希捷ST10000DM0004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3600	8	28800
壁挂机柜	特美瑞 加厚机柜-5-2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950	1	950
55寸监视器	海康威视DS-D5WXYZA-BCDF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3400	1	3400
网线	海康威视DS-1LN5E0-UU/E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2	200	400
净化饮水机	必匹恩 BP-4BT	详见响应文件第五项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	6000	4	24000
合计	¥547430.00元 人民币 大写：伍拾肆万柒仟肆佰叁拾元整				



二、产品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。

供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产品，符合国家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（技术、售后服务等要求按谈判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）。

售后服务：验收合格后、保修期内24小时内响应并上门服务。

保质期限：课桌椅保修一年、电子设备以厂家质保期为准。

三、安装调试：供方对所有产品均需免费安装、调试、运输、铺设。使其投入正常使用。

四、人员培训：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、维修和使用操作培训，使其正确掌握使用要求。

五、交货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

2026年6月5日至8月5日，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要求在南乐县育才小学综合教学楼交货，产品运送中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。

六、供方应在交货同时向需方交付产品合格证、使用说明书及相关资料等

七、验收及付款程序：

验收：所供产品送达采购单位所指定位置并安装完毕，经采购单位组织验收合格后出具由清丰县政府采购中心提供的《政府采购验收报告》，作为付款依据。

付款方式：采购单位收到验收报告三十日内，向供方支付全部货款。

八、质量事故责任：

在国家规定的质保期内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供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，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。

- 1、因某一产品质量而引起的其他损坏或出现故障时。
- 2、由产品质量或供方原因而引起的其他一些事故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

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，向供方偿付拒收产品款总额5%的违约金。

需方逾期付货款，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0.05%违约金。

供方所供的产品品牌、规格型号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，需方有权拒收货物，供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。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，则按逾期交货处理。供方不能交付产品，供方向需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款总值5%的违约金。

除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外，供方逾期交付产品，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产品款总值0.05%的违约金。

十、合同签订后，采购方不承担涉及专利权、商标权、著作权和外观设计权等侵权责任，因侵权而引发的纠纷或赔偿均由成交方承担。

十一、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，由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，该鉴定结论是终局鉴定，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。



十二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，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十三、合同生效及其它：

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合同一式五份，供、需双方各执一份，县财政局采购股两份，县政府采购中心留存一份。

供方：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河南南乐农村商业银行

帐号： 312010018 00000138

签订时间： 2026年6月5日

签订地点： 南乐县育才小学

需方：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订时间： 2026年6月5日



张跃彪



赵明

